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

- A. 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 B. 任何人發現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可直接向公司舉報之管理層級分別為獨立董事、人力資源最高主管、稽核單位最高主管、董事長或經由員工申訴管道提出申訴報告。
- C. 為防範有汙衊或不實舉報事項發生，其檢舉人應提供真實姓名(身分證明)、聯絡電話(詳細聯繫方式)及載明檢舉事由說明。
- D. 對於違反之經理人或員工，將視情節之輕重，依「員工獎懲作業實施要點」相關規定採取包括解僱或解除委任在內之處分。
- E. 對於違反誠信、清廉原則之業務往來交易對象，公司將嚴正處理，視情節輕重而減少或取消其與公司之合作關係、甚或交予相應之司法機關處理。
- F. 本公司訂有申訴辦法，從申訴提出、調查、調查結束之處理皆訂有明確之作業程序，公司並對於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及資訊全程保密。
- G. 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所參與的調查過程，本公司均給予保護以避免因此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恪遵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二條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及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 H. 為確保道德誠信能夠確實落實，本公司於官方網站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中提供申訴專線 (<https://www.eris.com.tw/stakeholder.php>)。並於公司內部網絡設有「總經理信箱」供員工進行舉報。
- I. 若有人員違法或違反誠信等相關行為，內、外部人士可透過上述管道聯繫進行舉報，案件採適當保密的方式處理，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吹哨者)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事件經調查確實違反誠信行為者，依相關法令或員工懲處辦法議處。
- J. 針對上述有關舉發事項文件記錄等公司將保存 3 年。
- K. 2025 年本公司違反誠信申訴信箱收到申訴檢舉案件為 0 件。
- L. 下圖是為說明：違反誠信案件處理流程：

